

证券代码：600821

证券简称：金开新能

公告编号：2025-017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29日以书面形式发出，并于2025年4月9日以非现场形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全体监事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秘书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只金瑞女士召集，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全体监事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针对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进行梳理总结，其中包括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财务情况等均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制定了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计划，提升监事会工作效率，优化监事会运作机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审议《公司202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审核意见如下：

（一）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有关制度规定的要求；

（二）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公允、全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

（三）在监事会提出本审核意见前，我们未发现参与公司《2024年年度报

告》的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四) 我们保证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2024 年度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5 年财务预算情况的议案

监事会审议并同意此项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审议并同意此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 2024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8）。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关于审议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审计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审议并同意此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度债务融资计划的议案

监事会审议并同意此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债务融资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度对外担保的议案

监事会审议并同意此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担保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0)。

表决结果: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理财产品投资,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业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1)。

表决结果: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审议并同意此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3)。

表决结果: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十、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意见如下: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变更,具有合理性,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监事会审议并同意此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4)。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意见如下：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审批程序合法合规，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成果、资金情况以及未来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

监事会审议并同意此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10 日